

安宁市金方街道阳光社区居务公开事项清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	市级	街道、村（社区）级
1	机构信息	社区概况	村（社区）概况、办公地址、办公时间、办公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社区岗位职责	村（社区）岗位分工、岗位职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财务公开	居务公开	1. 四议两公开 2. 每季度财务公开表 3. 财务收支、固定资产购建、农业基本建设、公益事业建设、集体资产经营与处置、资源开发、对外投资、收益分配等财务计划； 4. 其他应当公开的财务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	市级	街道、村（社区）级
4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最低生活保障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特困人员供养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临时救助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救助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	市级	街道、村（社区）级
7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1.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 2. 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 3. 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 4. 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 5. 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 6. 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 7. 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8		就业失业登记	对象范围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 办理流程 办理时限 办理地点（方式）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	市级	街道、村（社区）级
9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创业服务	文件依据 政策对象 贷款额度 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 办理流程 办理时限 办理地点（方式）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0		社保登记	办理名称 办理时限 办理材料 办理地点 收费依据及方式 监督投诉渠道 办理结果送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	市级	街道、村（社区）级
11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公共文化服务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免费服务项目联系电话 4.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2		社区级惠农补贴	1. 特困人员供养补助资金 2. 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3. 临时救助资金 4. 残疾人春节、中秋、儿童节慰问 5.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6.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7. 孤儿基本生活补助资金 8. 老年人高龄补贴 9.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10.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保健费 11.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独生子女伤残、死亡） 12. 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恤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安宁市人民政府金方街道办事处阳光社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